

附件

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

(进口货物滞报金减免)

申请人 信息	企业名称	
	企业代码	
	法定代表人	
代理人 信息	代理人名称	
	证件号码	
行政机 关告知	证明用途	证明滞报金产生的原因及责任
	证明事项设定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征收进口货物滞报金办法》
	承诺选择	申请人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。如不选择告知承诺方式的，按一般程序办理。
	承诺方式	本事项采用书面承诺方式，申请人作出承诺的，应当在滞报金减免申请时限内，向海关提交经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机构公章的告知承诺书原件。
	适用情形	进口货物滞报金减免需由政府主管部门、非营利性公益组织出具有关证明材料的。
	承诺的效力	申请人提交告知承诺书后，海关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有关证明材料。由海关依据承诺内容核实情况。

	<p>虚假承诺的 法律责任</p>	<p>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，不予减免滞报金。该申请人 2 年内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制，并按照海关相关规定纳入信用管理。</p>
<p>证明 部门</p>	<p>单位名称</p>	
	<p>相关部门</p>	
	<p>联系人及联系方式</p>	
<p>申请人的 承诺</p>	<p>该批货物因_____滞报， 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征收进口货物滞报金办法》 向海关提出滞报金减免申请，并作出以下承诺：</p> <p>(一) 无不良信用记录或曾作出虚假承诺；</p> <p>(二) 已知晓海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</p> <p>(三) 所提交的信息和材料真实、准确；</p> <p>(四) 符合申请条件及告知承诺制适用情形；</p> <p>(五) 能够在约定期限内提交办事所需相关材料；</p> <p>(六)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；</p> <p>(七) 上述承诺意思表示真实。</p>	
<p>申请人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
海关：

年 月 日